

# 海陵区人民政府

##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规定，现发布海陵区人民政府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，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。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在海陵区人民政府网站（<http://www.tzhl.gov.cn>）下载。

#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0 年，海陵区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贯彻国家、省、市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，坚持不懈抓重点、补短板、强基础，积极回应社会关切，全面提高公开实效，助力法治政府和服务型政府建设，有效增强政府公信力。

#### 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坚持“以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”原则，及时准确公开政府信息。2020 年通过区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8256 条，其中机构概况类 65 条，政策文件类 234 条，人事信息类 41 条，疫情防控类 142 条，复工复产类 52 条，其他类 7722 条。加强政策文件公开和解读，建立政策文件公开审查审核归档机制，做好政策文件的解读和关联发布，全年制作政策解读 60 期，转发 23 期，其中文字类 33 期，图文类 50 期。积极开展互动回应，通过区长信箱平台受理

市民来信 367 件，办结 367 件，发布网上问卷调查和民意征集 32 期。

## 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全面贯彻落实新修订《条例》，进一步优化依申请公开工作，提升办理答复质量。2020 年共收到各类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25 件，办结 122 件，结转 2021 年 3 件，按办理结果划分，予以公开 45 件，不予公开 11 件，部分公开 3 件，无法提供 58 件，不予处理 4 件，其他 1 件；按申请人划分，自然人申请 116 件，法人申请 9 件。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引起行政复议 9 件、行政诉讼 8 件，其中行政复议被纠正 1 件，行政诉讼败诉 4 件。

## （三）政府信息资源管理情况

持续推进政务服务“一张网”清单化、规范化、信息化建设，提升“放管服”改革成效，实现清单数据和办事指南的实时调整和动态公布，让群众享受“不见面审批”便利。推动政务数据资源共享开放，2020 年共开放 609 个数据目录，624 条数据，全年访问量 1700 人次。打造阳光政府采购，依托区政府门户网站开设政府采购专栏，共发布采购公告 250 条，中标公告 166 条。

## 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情况

根据国办统一要求，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规范化改造，于 4 月底正式上线运行。严格落实政务新媒体工作要求，开

展集中排查整治工作，加大关停整合力度，2020年共关停12家，政务新媒体数量精简至22个。

#### （五）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

印发《当前政务公开重点工作安排》部署年度重点工作，明确主动公开、政策解读、平台建设等要求。对照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检查指标，委托第三方按月、季度对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开展常态化监测，并及时督促问题整改，在国家、省检查抽查中合格率为100%。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区级综合绩效考核体系，建立督查通报机制，切实提升公开质效。积极参与市级政务公开社会评议活动，“城建一码通”案例获评市级优秀案例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5
规范性文件	0	0	9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222	-114	6694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290	+4	31799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2410	-161	1913
行政强制	107	0	426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16	7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59	6011.67 万	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16	9	0	0	0	0	125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42	3	0	0	0	0	45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3	0	0	0	0	0	3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1	0	0	0	0	0	1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1	0	0	0	0	0	1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3	0	0	0	0	0	3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4	0	0	0	0	0	4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2	0	0	0	0	0	2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50	6	0	0	0	0	56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2	0	0	0	0	0	2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1	0	0	0	0	0	1
		2.重复申请	3	0	0	0	0	0	3
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	0	
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	
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	
(六) 其他处理	1	0	0	0	0	0	1		
(七) 总计	113	9	0	0	0	0	122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3	0	0	0	0	0	3	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8	1	0	0	9	2	1	2	1	6	2	0	0	0	2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编制需要深化细化。

改进措施：及时做好标准目录完善工作，对照权力事项变更做好目录的更新调整，推进办事服务全过程精准公开。

（二）政策文件公开有待进一步规范。改进措施：严格落实文件审签流程，规范政策文件立、改、废工作，实施动态化更新管理，对涉及公众利益需要广泛知晓而未公开文件及时主动公开。

##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情况：统筹推进 32 个部门、10 个镇街以及 24 个重点领域的标准目录编制，梳理形成 3466 个事项，涵盖重点领域、权力事项、公共服务事项、市设权力事项等方面，于 2020 年 11 月 26 日上网公示。根据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方案，编制形成海陵区以及安全生产、公共卫生、气象、食品、危化品等专项领域的突发事件信息公开方案。依托九龙镇政务服务大厅建成政务公开体

验区，配备展板、政策读本、查询终端等设施，方便群众查阅和获取政府信息。

（二）政务公开活动开展情况：深入开展“五进五送”活动，通过走进镇街、园区、企业、校园、社区等场所，提供政策法规、就业招聘、劳动培训、食品安全、消费维权等各项资讯服务，2020年累计开展活动160多场次。

（三）人大代表建议、政协委员提案情况：全年办理人大代表建议212件、政协提案246件，满意和基本满意率达100%。